

# 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通知 )

校党组字〔2016〕10号



## 关于在 2016 级新生中开展 党的基本知识教育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党委（党总支）：

为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进一步加强党的思想理论建设，普及党的基本知识，大力推进党的思想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不断提高党在大学生中的凝聚力和影响力，激发大学生的入党积极性，坚持早发现、早教育、早培养，从严保质地发展大学生党员。根据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在 2016 年高校新生中开展党的基本知识教育的通知》（赣教党字〔2016〕62 号）文件精神和经学校审定的《关于在新生中开展党的基本知识教育活动的实施方案》，定于 2016 年 10 月中上旬至 11 月在 2016 级新生中集中开展党的基本知识教育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目的意义

以《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党员发展工作细则》为遵循，着眼于始终保持党的先进性和党员的纯洁性，大力推进

党的思想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认真贯彻执行“双严双优”制度，严把入口关，在新生入学教育阶段进行党的历史、理论和实践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教育，向大学生宣传党的主张，帮助大学生提高对党的认识，增进对党的感情，着力解决大学生思想上入党问题，为发展一批高素质大学生党员队伍奠定扎实基础。

## **二、组织机构**

为保障教育活动顺利有效开展和推进，学校成立新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活动领导小组。

组 长：校党委书记

副组长：分管组织工作的校领导

成 员：党委组织部、党校，党委宣传部、学工部、研究生工作部、团委等部门主要负责人和各学院党委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党委组织部，具体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各学院党委开展教育活动。

## **三、活动对象**

全体 2016 级新生（含研究生和科技学院）。

## **四、活动安排**

### **（一）活动时间**

10 月中上旬—11 月。

### **（二）活动内容**

以理想信念教育为重点，以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为主要内容，使新生对党的光辉历程等基本知识有初步的

了解和掌握。根据实际情况，利用课余时间好双休日组织形式多样的教育活动，重点组织开展“五个一”活动：

**一是开设好一堂党课。**由各学院党委（党总支）在集中的时间内对本学院所有新生进行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包括介绍入党的基本程序、解读政策要求等。可由学院党委负责人授课，也可邀请学校有关党建理论专家、党校兼职教师或党委有关部门处级干部授课。组织部将组织有关人员制作党课统一PPT，供授课教师使用。

**二是学习一本党的基本知识书籍。**组织新生集体阅读或系统学习介绍党的基本知识书籍《旗帜引领方向——江西高校党的基本知识读本》（中组部“全国党员教育培训优秀教材”、全国社科联“全国优秀社会科学普及作品”，以下简称“《读本》”）。《读本》由党委组织部根据新生实际情况按学院为单位统一发放，科技学院自行发放。

**三是组织开展一次学党史系列教育活动。**结合纪念建党95周年和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组织学生瞻仰革命遗址，参观红色旅游景点、革命博物馆、革命纪念馆，学习革命先烈的事迹。同时，充分发挥课堂教育主阵地、主渠道作用，开展形式多样的关于党的历史知识、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英雄模范事迹的教育活动，对新生进行理想信念教育。

**四是撰写一篇学习体会文章。**新生在认真学习的基础上，结合自己入学后的学习、思想、生活和心理实际，撰写一篇学习体会文章并提交所在学院党组织存档保管。

**五是举办一次党的基本知识竞赛活动。**在学习的基础上，各学院可自行在新生中组织开展一次诸如学习征文比赛、演讲比赛、知识竞答赛等竞赛活动，或其他形式的有关活动。

## **五、有关要求**

在新生中开展党的基本知识教育，既是新时期进一步加强我校党的思想理论建设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内容。各学院党委（党总支）要精心组织，确保教育活动取得实效，不走过场。

**一是要高度重视。**各学院党委（党总支）要把开展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列入每年新生入学教育的必要内容，做到早谋划早启动，形成长效机制，促进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常态化长效化。

**二是要制定计划。**学院党委负责人、学校党委有关部门负责人要带头为新生上党课，不断提高他们对党的认识，激发他们的入党热情，积极引导他们向党组织靠拢，做到早选苗、早培养。集中授课师资调配可与党委组织部联系。

**三是要资料存档。**把对新生开展党的基本知识教育，作为发展学生党员的重要参考。今后，学生递交申请入党后，原则上都要参加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并且成绩和表现优秀，方能作为培养和发展对象。

**四是要落实责任。**要把此项工作作为学院学生党建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责任部门要加强督促指导，定期组织检查，不断总结经验，巩固活动成果。

请学院党委于10月15日前将2016级新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活动方案和安排表（附件）报党委组织部，同时将电子版发至组织

部袁蓉同志的OA邮箱。党委组织部将根据实际情况对有关工作派  
员督促检查。

联系人：袁 蓉，联系电话：88120015。

附件：2016级新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活动安排表

党委组织部

2016年9月23日

附件：

\_\_\_\_\_学院 2016 级新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活动安排表

学院党委书记（签章）：

序号	专业、班级	辅导员	联系方式	班级人数	时间	地点	主讲人

---

江西师范大学党委组织部办公室

2016 年 9 月 23 日印发

---